

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8號9樓
聯絡人：陳佳瑜/鍾美芝
電話：(02)8723-6807、8723-686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施羅德業字第1120000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裝

主旨：謹通知施羅德盧森堡及香港註冊之境外基金變更股務代理系統、股東（交易）帳號等相關事宜，詳後說明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施羅德盧森堡及香港註冊之境外基金，將自民國112年3月13日（生效日）起，變更股務代理系統、股東（交易）帳號等相關作業，謹請配合自生效日起，使用「新股東（交易）帳號」及下列新「對單聯絡專線」、「下單傳真號碼」進行交易下單。貴公司各交易帳戶之專屬「新股東（交易）帳號」將另以專件信函通知，相關重要資訊如下：

■下單傳真號碼：請務必同時傳真至以下兩支傳真號碼：

(1) HSBC 香港：+852 3409 1079

(2) 施羅德投信 台灣：(02) 8780-9938。

■對單聯絡專線：HSBC（香港）對單專線（免付費電話）TEL: 00801857172

■電子郵件信箱：如有股務相關問題請聯絡HSBC（香港）：schrodersapacquery@hsbc.com.hk，並請副本通知施羅德投信（台灣）：twsim-transferagency@schröders.com

總章

二、自生效日起，貴公司各交易帳戶的對帳單、配息憑單、交易確認單等，與現行收到之報表格式會稍有變動，但貴公司仍可從新報表取得相關資訊。

三、受此變動影響之施羅德盧森堡及香港註冊之已核備基金如下：

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已核備基金

施羅德傘型基金II-亞洲高息股債基金

四、受此變動影響之施羅德盧森堡及香港註冊之未核備基金如下：

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未核備基金

施羅德美元金融基金

施羅德金融市場基金（港元）

施羅德組合投資

施羅德組合投資（美元）

施羅德平穩增長基金 - C類股份累積單位

五、謹請查照辦理。

正本：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高雄銀行信託部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人信託部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信託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股份有限公司、臺股信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綜合銀證券公司、安泰綜合銀證券公司、第一有限公司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泰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投資企劃部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
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百慕達商
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總經理 謝誠晃

裝

司
全
章

訂

線